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机动车排放实验室运行维护项目-大型设
备维护保养项目

项目编号：2541STC60987/01-04

采 购 人：北京市机动车排放管理事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5

第三章 资格审查24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8

第五章 采购需求43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6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72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2541STC60987
- 2.项目名称：机动车排放实验室运行维护项目-大型设备维护保养项目
- 3.项目预算金额：144 万元
-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轻型车和重型车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	48.5	1 项服务	维保内容主要包括：HORIBA 轻型车分析仪保养及主控电脑 START VETS 维护保养；HORIBA 轻型车 OBS-ONE 维护保养；HORIBA 重型车排放分析系统维护保养。
02	轻型车、重型整车转毂和环境仓设备维护保养	59.55	1 项服务	维保内容主要包括：AVL 轻型整车转毂设备维护保养；重型四驱转毂保养；ACS 轻型车环境仓维护保养；ACS 重型车排放环境仓年度维护保养。
03	重型车用车载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	14.3	1 项服务	维保内容主要包括：SEMTECH-ECOSTAR 气体分析仪和流量计维护；SEMTECH-CPN 颗粒物数量分析仪维护。
04	分析实验室设备维护保养	21.65	1 项服务	维保内容主要包括：油品清净性测试仪 L-2；原子吸收光谱仪 AA280FS；雷德法蒸汽压测定仪 FDR-0271；紫外荧光硫分析仪 ElemeNts；微量法蒸汽压测定仪 HVP 972；全自动常压馏程测定仪 OptiDist；分析天平 ME204/02、ME55/02 各一台天平保养、清洁；三台气相色谱仪 7890B；气质联用仪 7890B-5977B。

注：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中的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但必须针对每一采购包中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拆分投标。

5.合同履行期限：01-04 包：2025 年 11 月底前完成所有保养工作，并形成维护保养报告。合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 01 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

企业承接。

本项目 02-04 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3 月 27 日至 2025 年 4 月 3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大街 8 号中钢国际广场 21 层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乡村产业振兴，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落实情况详见招标文件。

2.本项目采用政府采购电子化与线下流程结合方式招标，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

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其**投标无效**。

3.项目联系方式

3.1 办理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CA 认证证书，010-58511086；

3.2 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招标文件下载及系统技术支持，010-86483801；

3.3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官网免费注册、获取保证金汇款账户：010-86397110；

3.4 保证金缴款、发票咨询：薛茗，010-62688376；

3.5 项目问询：陶凤仙、刘晴、刘姗姗、尹皓 010-62688246、taofx@sstc20.com。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机动车排放管理事务中心

地 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南路 22 号

联系方式：王涛，010-8125423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8 号中钢国际广场 16 层

联系方式：010-6268825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陶凤仙、刘晴、刘姗姗、尹皓

电 话：联系方式详见采购公告其他补充事宜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3 月 27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3	联合体	为了便于采购活动开展，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建议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联合体确定后，尽早通知代理机构。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															
3.3	演示视频	演示视频： ■无需递交 □递交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包号</th><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 </thead> <tbody> <tr> <td>01</td><td>轻型车和重型车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td><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tr> <tr> <td>02</td><td>轻型车、重型整车转毂和环境仓设备维护保养</td><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tr> <tr> <td>03</td><td>重型车用车载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td><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tr> <tr> <td>04</td><td>分析实验室设备维护保养</td><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tr> </tbody> </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轻型车和重型车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	其他未列明行业	02	轻型车、重型整车转毂和环境仓设备维护保养	其他未列明行业	03	重型车用车载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	其他未列明行业	04	分析实验室设备维护保养	其他未列明行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轻型车和重型车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	其他未列明行业															
02	轻型车、重型整车转毂和环境仓设备维护保养	其他未列明行业															
03	重型车用车载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	其他未列明行业															
04	分析实验室设备维护保养	其他未列明行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01 包：0.9 万元； 02 包：1.1 万元； 03 包：0.2 万元； 04 包：0.4 万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开户人名称：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 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新城支行 人民币账号：【对应标包的投标保证金账号】 投标保证金账号获取方式： （1）请投标人在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tendering.sinosteel.com）“投标人登录”栏目进行免费注册，电子平台将协助对注册信息进行一致性复核。投标人注册时填写的“申报人姓名、申报人手机号码”，应是本项目的联系人，且与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主管部门或业主指定平台）报名时填写的联系人、联系方式保持一致。在需要通知有关项目信息时，招标公司将依据投标人注册时填写的上述联系方式与投标人取得联系。同一手机号码只需注册一次。 （2）注册成功后，请投标人凭注册的手机号码、密码登录，在“我的工作台”点击“寻找招标项目”-找到相应项目-“立即投标”-“立即购标”-确认相关信息后，点击“提交支付”（免费）-在“我的工作台”点击“我参与的项目”-“缴纳保证金”-“下一步”-“导出账号信息”，即可获得对应标包的投标保证金账号。请从投标人单位银行账户以网上银行支付形式向对应投标保证金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3）特别说明：在我公司平台通过“注册、购标”等功能办理的有关手续，仅是为了便于已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获取投标保证金账号，并不代表投标人实际完成了获取招标文件的手续。各位投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未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而仅在我公司平台通过“注册、购标”等功能获取投标保证金账号的投标人，投标无效。我公司平台上显示的“售标截止时间”实为投标截止时间，实际获取文件的截止时间请以“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显示为准。 注意事项：（1）上述投标保证金账号，为本项目标包专属一次性虚拟账号，对于同一投标人、同一项目的不同标包，投标保证金虚拟账号各不相同。对应的投标保证金虚拟账号只接受本投标人本项目对应标包的投标保证金，其他项目、标包的投标保证金请勿支付至本标包的账号。请勿泄露或从他人处获取账号信息。投标人注册、保证金账号获取等系统操作问题可咨询（010-86397110）。（2）在招投标活动结束后，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投标人单位交款账户原路退还。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2.7.2		为保证中标人投标保证金的及时退还,中标人应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通过其在本项目登记备案的邮箱向采购代理机构发送邮件告知准确合同签订日期,履行告知义务。 中标人发送邮件标题应为“xx 合同已签订,请退还投标保证金”,邮件正文应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有)”,并将合同关键页(包含采购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双方盖章内容)、招标代理服务费付款凭证(适用于单独缴纳方式)作为附件上传。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邮箱见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中“项目问询”邮箱。 如中标人未按要求及时发送通知邮件,由此导致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或发票开票延迟等责任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 除因不可抗力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投标人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4.1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的份数: 《资格证明文件》: 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商务技术文件》: 正本 1 份, 副本 5 份;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1 份 (U 盘)。电子文档应同时包括: (1) 投标文件正本纸质版(已签字、盖章)的扫描件(PDF); (2) 投标文件正本的可编辑版(word)。 电子文档应包括投标文件全部内容。
14.7	投标文件构成	若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多个包(如有)同时进行投标,则投标文件的编制、包装要求如下: ☐按包分别编制和包装; ☒统一编制和包装,具体为: 1、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所有各包可编制并包装在一册中,各包重复之处无需反复提供; 2、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所有各包分别编制和包装; ☐按所投包号由小到大的顺序编制并包装在一册中。投标人需在密封外包装、投标文件封皮及每个章节开始之处标明适用包号。 注:投标文件如内容较多,可分成多本进行编制,并在每本封面上标记清楚,如“投标文件第 1 本/共 3 本”。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_____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2.2	最多中标包数量的限制	如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多个包同时进行投标，则投标人在本项目中最多中标包的数量： ☒ 不限制； ☐ 限制。具体规定如下：/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 （3）其他要求： 1) 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资质条件：无。（如有特殊资质要求据实填写） 2) 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须按本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第 2-1 项及其附件提交投标文件相应内容；非因以上原因而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的，应按本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第 8 项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相应内容。 3)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 分包承担主体不得再次分包。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 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 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书面形式。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同第一章《投标邀请》中“项目问询”联系方式。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 1) 中标/成交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的：按每包中标/成交金额的 2.3%收取。当按上述方法计算后服务费金额不足 6000 元时，按 6000 元计取；当按上述方法计算后服务费金额超过 15000 元时，按 15000 元计取。 2) 中标/成交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的方式，以每个包/标段的中 标/成交金额为计算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方式计算，具体收费标准见下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金额 M（万元）</th><th>费率</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M \leq 100$</td><td>1.50%</td></tr> <tr> <td>2</td><td>$100 < M \leq 500$</td><td>1.10%</td></tr> <tr> <td>3</td><td>$500 < M \leq 1000$</td><td>0.80%</td></tr> <tr> <td>4</td><td>$1000 < M \leq 5000$</td><td>0.50%</td></tr> <tr> <td>5</td><td>$5000 < M \leq 10000$</td><td>0.25%</td></tr> <tr> <td>6</td><td>$10000 < M \leq 100000$</td><td>0.05%</td></tr> <tr> <td>7</td><td>$100000 \leq M$</td><td>0.01%</td></tr> </tbody> </table> 缴纳时间：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 接收招标代理服务费的银行账号： 同投标保证金账号。	序号	金额 M（万元）	费率	1	$M \leq 100$	1.50%	2	$100 < M \leq 500$	1.10%	3	$500 < M \leq 1000$	0.80%	4	$1000 < M \leq 5000$	0.50%	5	$5000 < M \leq 10000$	0.25%	6	$10000 < M \leq 100000$	0.05%	7	$100000 \leq M$	0.01%
序号	金额 M（万元）	费率																								
1	$M \leq 100$	1.50%																								
2	$100 < M \leq 500$	1.10%																								
3	$500 < M \leq 1000$	0.80%																								
4	$1000 < M \leq 5000$	0.50%																								
5	$5000 < M \leq 10000$	0.25%																								
6	$10000 < M \leq 100000$	0.05%																								
7	$100000 \leq M$	0.01%																								
	违法行为的处理	如在招标各环节中出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等违法行为，相关情形将被上报财政部门，并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	执行建筑类涂料与胶粘剂标准。采购内容涉及外墙涂料、内墙涂料、防水涂料、地坪涂料、建筑防腐涂料、胶粘剂、重防腐涂料等内容的，必须满足北京市《建筑类涂料与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标准》。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演示视频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3.3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提出了演示视频的要求，则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相关内容。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

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

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实质性响应指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是指规定了“**投标无效**”的条款）

- 7.3 招标文件纸质版本和电子版本具有同等效力，如有不一致，以电子版本为准。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人应分别编制并包装。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

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不接受以个人名义交纳的投标保证金(自然人投标的情形除外)。投标人自愿超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投标须知资料表》建议的形式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纸质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未按上述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电子保函,并建议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保函打印件;如既未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也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其**投标无效**。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

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装订

14.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的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文档。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的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的位罝上签字和（或）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联合体投标的，对于要求盖章之处，除提供的格式中规定或本招标文件中要求联合体各方盖章的以外，其余均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即可。

14.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才有效。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4.5 投标文件需牢固装订成册（凡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目录清楚、页码准确。

- 14.6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如使用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作为直接参与投标时相关投标文件的签章、及业务合作伙伴参与投标时授权函的签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投标人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使用非标准公章，未附有效的特别说明函的，其**投标无效**。
- 14.7 若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多个包（如有）同时进行投标，则投标文件的编制、包装要求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为准。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包装、标记和密封

15.1 投标时，投标人需将投标文件分以下几部分进行包装、标记及提交：

- （1）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将该正本、所有的副本包装在标记为“**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副本**”的包装袋/箱中进行提交；
- （2）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将该正本、所有的副本包装在标记为“**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副本**”的包装袋/箱中进行提交，并尽量减少包装袋/箱的使用数量；
- （3）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将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单独包装在标记为“**投标文件电子文档**”的包装袋中；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其他电子介质文档（如演示视频电子文档等），则该文档与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一并封装在同一包装袋中）；
- （4）开标一览表：为方便开标唱标，除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以外，投标人还需另行准备一份相同的《开标一览表》，单独包装提交，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15.2 所有包装袋/箱上均需：

- （1）清楚标明递交至投标邀请中指明的地址；
- （2）注明投标邀请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 15.3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包装及加写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15.4 未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 15.5 采购人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送达地点应是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规定的地址。
 - 1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7.3 开标后，投标文件不予退回。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18.3 开标过程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2.2 投标人在本项目中最多中标包的数量（如限制数量）要求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为准。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 26.2.5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当面提交或邮寄。
-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7 代理费
-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1-2 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 3-2 项规定。 3、本表序号 3-3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提供：①产品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有效证明文件，或②该产品有效期内的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相关情况将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8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当投标人因核心产品相同、综合评分相同或投标报价相同时将被优先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

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适用 01 包：

序号	项目	评审因素		分值
1	同类业绩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每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注：投标人在提供业绩证明时必须提供证明其真实性的合同复印件（必须包括合同首页、含有项目名称的页面以及签章页），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0
2	商务响应程度	对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完全响应，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3	体系认证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1
4	需求分析解决方案	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准确，分析内容完整、分析透彻、理解认知度高，能提出项目执行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并给出相应解决方案，得 8 分；提供了内容完整的项目需求分析及解决方案，根据需求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项目需求分析及解决方案，得 4 分；提供的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8
5	设备运维服务组织方案	HORIBA 轻型车分析仪保养及主控电脑 START VETS 维护保养	提供的方案包括：1、SHS（样气处理单元）；2、ANR（分析单元）；3、OVN(加热炉)；4、CVS(定容取样系统)；5、MEXA-2000SPCS；6、QL 分析单元；7、维护保养后调试。 每包括 1 项内容得 1 分，最多得 7 分。	7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7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5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3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7
		HORIBA 轻型车 OBS-ONE 维护保养	提供的方案包括：1、取样系统及分析仪的检查保养；2、样气管路的检查保养；3、采样泵类的检查保养；4、分析仪气路的检查保养；5、各项动作功能检查；6、性能检查。 每包括 1 项内容得 1 分，最多得 6 分。	6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7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5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3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7

		HORIBA 重型车排 放分析系 统维护保 养	提供的方案包括：1、MEXA-ONE-C1；2、CVS-ONE-MV；3、MEXA-2000SPCS；4、MEXA-ONE-FT-E。 每包括 1 项内容得 1 分，最多得 4 分。	4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7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5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3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7
6	项目负 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类似项目工作经验，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表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6
7	应急服 务解决 方案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8	质量保 证解决 方案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9	进度保 障组织 方案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10	关于进 一步加 强绿色 政府采 购工作 有关事 项的标 准要求	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标准要求： 为了大力推进北京市环保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对满足下述任意一条或多条要求的投标人评审得分加 1 分（总分不超过 100 分）。 （1）采购内容涉及涂料类项目使用水性漆的产品。 （2）投标人完成自愿性清洁生产审计，且提供相关报告（报告需至少包括被审计单位名称、审计内容等关键页）。		1
11	价格	投标人报价得分的计算采用低价优先法，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投标人报价得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人评标价/投标人评标价）×价格权重 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10
合计				100

适用 02 包:

序号	项目	评审因素		分值
1	同类业绩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 承担过类似项目, 每个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10 分, 未提供者不得分。(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 否则不予认可)。注: 投标人在提供业绩证明时必须提供证明其真实性的合同复印件(必须包括合同首页、含有项目名称的页面以及签章页), 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0
2	商务响应程度	对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完全响应, 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2
3	体系认证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注: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4	需求分析解决方案	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准确, 分析内容完整、分析透彻、理解认知度高, 能提出项目执行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并给出相应解决方案, 得 8 分; 提供了内容完整的项目需求分析及解决方案, 根据需求进行了阐述分析, 但细节有待完善, 得 6 分; 提供了常规、通用的项目需求分析及解决方案, 得 4 分; 提供的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 得 2 分; 否则, 得 0 分。		8
5	设备运维服务组织方案	AVL 轻型整车转毂设备维护保养	提供的方案包括: 1、转毂年度维护保养(1 台两驱和 1 台四驱底盘测功机); 2、更换四驱转毂变频器速度信号模块; 3、备件。每包括 1 项内容得 2 分, 最多得 6 分。	6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 方案有针对性, 完全满足采购要求, 得 8 分; 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 进行了阐述分析, 但细节有待完善,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 得 6 分; 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 基本符合要求, 得 4 分; 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 得 2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 得 0 分。	8
		重型四驱转毂保养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 方案有针对性, 完全满足采购要求, 得 8 分; 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 进行了阐述分析, 但细节有待完善,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 得 6 分; 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 基本符合要求, 得 4 分; 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 得 2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 得 0 分。	8

		ACS 轻型车环境仓维护保养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ACS 重型车排放环境仓年度维护保养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6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类似项目工作经验，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表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6
7	应急服务解决方案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8	质量保证解决方案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9	进度保障组织方案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10	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标准要求	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标准要求： 为了大力推进北京市环保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对满足下述任意一条或多条要求的投标人评审得分加 1 分（总分不超过 100 分）。 （1）采购内容涉及涂料类项目使用水性漆的产品。 （2）投标人完成自愿性清洁生产审计，且提供相关报告（报告需至少包括被审计单位名称、审计内容等关键页）。		1
11	价格	投标人报价得分的计算采用低价优先法，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投标人报价得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人评标价/投标人评标价）×价格权重 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		10

		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合计			100

适用 03 包：

序号	项目	评审因素		分值
1	同类业绩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每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注：投标人在提供业绩证明时必须提供证明其真实性的合同复印件（必须包括合同首页、含有项目名称的页面以及签章页），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0
2	商务响应程度	对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完全响应，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3	体系认证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4	需求分析解决方案	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准确，分析内容完整、分析透彻、理解认知度高，能提出项目执行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并给出相应解决方案，得 8 分；提供了内容完整的项目需求分析及解决方案，根据需求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项目需求分析及解决方案，得 4 分；提供的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8
5	设备运维服务组织方案	SEMTECH-ECOSTAR 气体分析仪和流量计维护	提供的方案包括：1、更换设备配件、耗材和附件；2、提供维护保养记录和检查标定记录；3、整理报告。 每包括 1 项内容得 3 分，最多得 9 分。	9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10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7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10
		SEMTECH-CPN 颗粒物数量分析仪维护	提供的方案包括：1、更换设备配件、耗材和附件；2、提供维护保养记录和检查标定记录；3、整理报告。 每包括 1 项内容得 3 分，最多得 9 分。	9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10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7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10
6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类似项目工作经验，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表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6
7	应急服务解决方案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8	质量保证解决方案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9	进度保障组织方案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10	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标准要求	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标准要求： 为了大力推进北京市环保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对满足下述任意一条或多条要求的投标人评审得分加 1 分（总分不超过 100 分）。 （1）采购内容涉及涂料类项目使用水性漆的产品。 （2）投标人完成自愿性清洁生产审计，且提供相关报告（报告需至少包括被审计单位名称、审计内容等关键页）。	1
11	价格	投标人报价得分的计算采用低价优先法，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投标人报价得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人评标价/投标人评标价）×价格权重 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10
合计			100

适用 04 包:

序号	项目	评审因素		分值
1	同类业绩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 承担过类似项目, 每个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10 分, 未提供者不得分。(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 否则不予认可)。注: 投标人在提供业绩证明时必须提供证明其真实性的合同复印件(必须包括合同首页、含有项目名称的页面以及签章页), 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0
2	商务响应程度	对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完全响应, 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2
3	体系认证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注: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4	需求分析解决方案	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准确, 分析内容完整、分析透彻、理解认知度高, 能提出项目执行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并给出相应解决方案, 得 8 分; 提供了内容完整的项目需求分析及解决方案, 根据需求进行了阐述分析, 但细节有待完善, 得 6 分; 提供了常规、通用的项目需求分析及解决方案, 得 4 分; 提供的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 得 2 分; 否则, 得 0 分。		8
5	设备运维服务组织方案	油品清净性测试仪 L-2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 方案有针对性, 完全满足采购要求, 得 4 分; 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 进行了阐述分析, 但细节有待完善,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 得 3 分; 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 基本符合要求, 得 2 分; 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 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 得 0 分。	4
		原子吸收光谱仪 AA280FS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 方案有针对性, 完全满足采购要求, 得 4 分; 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 进行了阐述分析, 但细节有待完善,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 得 3 分; 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 基本符合要求, 得 2 分; 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 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 得 0 分。	4
		雷德法蒸汽压测定仪 FDR-0271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 方案有针对性, 完全满足采购要求, 得 4 分; 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 进行了阐述分析, 但细节有待完善,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 得 3 分; 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 基本符合要求, 得 2 分; 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 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 得 0 分。	4

		紫外荧光硫分析仪 ElemNts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4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3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2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4
		微量法蒸汽压测定仪 HVP 972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4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3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2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4
		全自动常压馏程测定仪 OptiDist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4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3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2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4
		分析天平 ME204/02、ME55/02 各一台天平保养、 清洁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4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3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2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4
		三台气相色谱仪 7890B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6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4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2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6
		气质联用仪 7890B-59 77B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4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3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2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4
6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类似项目工作经验，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表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6
7	应急服务解决方案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8	质量保证解决方案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9	进度保障组织方案	提供了详细完整的方案，方案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 8 分；提供了内容较为完整的方案，进行了阐述分析，但细节有待完善，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 6 分；提供了常规、通用的方案，基本符合要求，得 4 分；方案有欠缺或存在明显问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8
10	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标准要求	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标准要求： 为了大力推进北京市环保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对满足下述任意一条或多条要求的投标人评审得分加 1 分（总分不超过 100 分）。 （1）采购内容涉及涂料类项目使用水性漆的产品。 （2）投标人完成自愿性清洁生产审计，且提供相关报告（报告需至少包括被审计单位名称、审计内容等关键页）。	1
11	价格	投标人报价得分的计算采用低价优先法，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投标人报价得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人评标价/投标人评标价）×价格权重 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10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01	轻型车和重型车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	48.5	1 项服务
02	轻型车、重型整车转毂和环境仓设备维护保养	59.55	1 项服务
03	重型车用车载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	14.3	1 项服务
04	分析实验室设备维护保养	21.65	1 项服务

二、商务要求

1.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1 实施时间：2025 年 11 月底前完成所有保养工作，并形成维护保养报告。合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1.2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详见第六章合同相关规定。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按采购人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设备维护保养工作，其中 01 包：轻型车和重型车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02 包：轻型车、重型整车转毂和环境仓设备维护保养；03 包：分析实验室设备维护保养；04 包：重型车用车载排测试设备维护保养。

1.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与导则执行，如有更新以最新国家或行业标准执行。

2. 服务内容及要求

2.1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01 包：轻型车和重型车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

一、HORIBA 轻型车分析仪保养及主控电脑 START VETS 维护保养技术需求

1、SHS（样气处理单元）

- （1）清洁采样管道、油水分离器；
- （2）对冷凝排水系统进行清洁、更换老化管道；
- （3）更换气泵膜片、阀门；
- （4）清洁冷凝器叶片以及管道；
- （5）清洁电磁阀更换密封件；
- （6）检查 COOLER 冷却水箱中冷却液量是否充足

2、ANR（分析单元）

（1）更换分析仪中的密封件，消耗件（如色谱柱，催化剂等），对密封件进行涂抹密封脂；

- （2）清洁毛细管；
- （3）清洁分析仪；
- （4）调整调压器；
- （5）调整各路气体流量；
- （6）调整分析仪灵敏度；
- （7）清洁电磁阀、调压阀并更换密封件；
- （8）检查清洁 AIA 分析仪的镜片，检测气室亮度；
- （9）CLD NOX 分析仪检测器及气室清洁，更换触媒

3、OVN(加热炉)

- （1）更换气泵膜片、阀门；
- （2）OVN 以及前置加热过滤器中的所有滤芯、密封件；
- （3）清洁毛细管；
- （4）调整调压器；
- （5）调整各路气体流量；
- （6）清洁电磁阀、调压阀并更换密封件；
- （7）NMC 单元 Catalyst，棉花，filter，packet 换新

4、CVS(定容取样系统)

- （1）清洗主文氏管并更换密封件；
- （2）清洗采样文氏管并更换密封件；

- (3) 吹扫管路;
- (4) 清洁电磁阀并更换密封件;
- (5) 标定温度传感器及压力传感器;
- (6) D.AIR 空气滤芯清洁

5、MEXA-2000SPCS

- (1) 更换内部过滤器及滤芯;
- (2) 更换采样泵膜片;
- (3) 更换内部密封件;
- (4) SRU 泵膜片气门检查更换;
- (5) CPC 内部清洁, 清理散热风扇

6、QL 分析单元

- (1) 清洁分析单元内部, 如镜片表面除尘;
- (2) 更换内部过滤器及滤芯;
- (3) 更换内部密封组件;
- (4) 更换泵膜片

7、维护保养后调试

- (1) 对分析仪的重复性、漂移、响应时间、线性、线性度、NOX 转换效率、进行检查并出具报告;
- (2) 对 CVS 进行流量标定, 丙烷喷射检查;
- (3) 对 DLS 进行流量标定及检查;
- (4) 对 SPCS 进行泄露检测, 线性检测, 可挥发粒子去除效率检测;
- (5) 对 QL 分析单元进行光强检测并调整激光器发射功率;
- (6) 对 MCU 电脑系统进行备份

二、HORIBA 轻型车 OBS-ONE 维护保养技术需求

1、取样系统及分析仪的检查保养

- (1) 采样管路的清洁、采样模块密封件、易损件, 滤芯更换;
- (2) AIA 分析仪光路清洁, 气室清理, 玻璃镜片更换, 密封件更换;
- (3) CLA 分析仪检测器清理, 密封件易损件更换, 清理毛细管, 更换触媒, 检查风扇运作情况;

2、样气管路的检查保养

样气管路的清洁、密封件、滤芯的更换，更换内里胶管。

3、采样泵类的检查保养

GA 模块采样泵膜片、阀门组件的更换，PN 采样泵膜片，阀门组件更换。

4、分析仪气路的检查保养

- （1）分析仪管路的清洁、密封件、易损件，滤芯等更换；
- （2）吹扫各模块，检查风扇运转状态，清理过滤棉；

5、各项动作功能检查

测量、吹扫，标定等动作检查、采样泵工作状态检查；

6、性能检查

- （1）GA 泄露检查 $\text{Leak} < 0.5\%$ ，PN Functionality check；
- （2）漂移检查 2h 满足法规 PEMS 漂移检查限值；
- （3）线性化检查 NO_x 转换效率检查 ($>95\%$)；
- （4）分析仪响应时间检查；
- （5）管线差异检查 $\pm 1\% \text{RS}$ ；
- （6）Performance check；

7、提供一套 OBD 诊断接口和通讯线缆

三、HORIBA 重型车排放分析系统维护保养技术需求

主要进行 MEXA-ONE-C1、CVS-ONE-MV、MEXA-2000SPCS 和 MEXA-ONE-FT-E

四台设备的维护保养。

（一）MEXA-ONE-C1

1、SHS（样气处理单元）

- （1）清洁采样管道、油水分离器；
- （2）对冷凝排水系统进行清洁、更换老化管道，排水蠕动泵状态检查，更换；
- （3）更换气泵膜片、阀门，清理样气管路；
- （4）清洁冷凝器叶片以及管道，检查冷却水箱冷却液是否充足；
- （5）清洁电磁阀更换密封件；
- （6）清洁针阀，更换密封垫，调整至合适开度；

2、ANR（分析单元）

（1）更换分析仪中的密封件，消耗件（如色谱柱，催化剂等），对密封件进行涂抹密封脂；

- (2) 清洁毛细管;
- (3) 清洁分析仪;
- (4) 调整调压器;
- (5) 调整各路气体流量;
- (6) 调整分析仪灵敏度;
- (7) 清洁电磁阀、调压阀并更换密封件;
- (8) 清洁脏堵气路, 更换老化气路;
- (9) AIA 分析仪镜片清洁, 检查气室亮度;

3、OVN(加热炉)

- (1) 更换气泵膜片、阀门;
- (2) OVN 以及前置加热过滤器中的所有滤芯、密封件;
- (3) 清洁毛细管, 更换毛细管密封;
- (4) 检查调压阀压力, 调整至正常范围;
- (5) 调整各路气体流量及压力;
- (6) 清洁电磁阀、调压阀并更换密封件;
- (7) NMC 单元 Catalyst, 棉花, filter, packet 换新;
- (8) 更换 NOX 分析仪真空泵膜片, 清洁检测器, 更换触媒, 更换 DO 组件;
- (9) FID 分析仪的 spacer、filter、Electrode 换新;

4、RACK 本体

- (1) 更换过滤器及密封元件;
- (2) purge 泵解体更换密封元件;
- (3) Drain pot 更换密封元件;

5、DMC DCU 电脑

- (1) DMC DCU 电脑清洁除灰, 检查散热风扇状态;
- (2) DMC 及 DCU 电脑备份;

(二) CVS-ONE-MV

- 1、清洗主文氏管并更换密封件
- 2、清洗采样文氏管并更换密封件
- 3、吹扫管路
- 4、清洁电磁阀并更换密封件

- 5、标定温度传感器及压力传感器
- 6、充袋泵读袋泵膜片及气门更换
- 7、D. Air 空气滤芯清洗

（三）MEXA-2000SPCS

- 1、更换内部过滤器及滤芯
- 2、更换采样泵膜片
- 3、更换内部密封件
- 4、SRU 泵膜片气门检查更换 5CPC 内部清洁，清理散热风扇

（四）MEXA-ONE-FT-E

- 1、保养前各项性能检查
- 2、前置过滤器清洁，密封圈更换
- 3、检查电磁阀和气动阀工作状态，采样流量调整
- 4、换新气室各个密封圈和二级滤芯
- 5、气室镜片清洁
- 6、MCT 液氮罐抽真空
- 7、采样泵膜片更换，气门更换
- 8、电磁阀密封组件更换，清洁

（五）设备性能检查

- 1、对分析仪的重复性、漂移、响应时间、线性、线性度、NOX 转换效率、水干扰检查进行检查并出具报告
- 2、对 CVS 进行流量标定，温度和压力传感器进行校准，丙烷喷射检查
- 3、对 DLS 的 Sample 和 D.AIR VFM 进行流量标定及检查
- 4、对 SPCS 进行泄露检测，线性检测，可挥发粒子去除效率检测

四、应急响应

合同期内出现设备有故障，确保人员 7×24 小时有响应，72 小时到客户现场，含免费维修工时 6 日。

02 包：轻型车、重型整车转毂和环境仓设备维护保养

一、AVL 轻型整车转毂设备维护保养技术需求

- 1、转毂年度维护保养（1 台两驱和 1 台四驱底盘测功机）

（1）工作清单

序号	部件名称	建议周期	维护内容	材料/工具
1	系统检查	每年	维护前的试运行	
2	运行环境检查	每季度	积水	
3	ARTE 电脑	每年	检查并清洁	
4	基础框架结构	每季度	检查/调整	
5	所有机械元件的除锈和防锈处理	每季度	所有机械元件	
6	转毂和电机轴承	每年	检查/润滑	美孚 28
7	齿轮箱	每年	检查/润滑	美孚 SHC634
8	转速编码器对中（上电控制状态）	每年	检查	
9	电气部件及附件	每年	检查	灯管等
10	接地和主电源供电	每半年	检查	
11	测功机电机	每年	检查	
12	地刷	每年	检查	
13	电机风扇和电机的间隙	每半年	检查	
14	地坑通风风机	每季度	检查/更换	过滤棉
15	气动连接	每季度	检查	
16	油水分离器	每季度	检查/清洁	
17	对中盖板和电机	每季度	检查	
18	拉压传感器和两端的耳环	每季度	检查	
19	轮胎固定装置和车辆固定装置	日常	检查/更换	拴紧器, 螺栓
20	刹车片厚度	每季度	检查	
21	转毂表面并自由转动	日常	检查	
22	振动测量	每半年	检查	测振仪
23	迎面风机电柜	每半年	清洁/检查/更换	过滤棉
24	迎面风机	日常	检查/清洁	

25	迎面风机轴承	每年	检查/润滑	
26	控制柜通风	每季度	清洁/更换	过滤棉
27	转速信号质量	每年	检查	
28	转速信号精度	每年	检查	转速仪
29	恒速、恒力和道路模拟模式	每半年	检查	
30	轴距调整（四驱）	日常	检查/调整	
31	检查 4x4 模式（四驱）	日常	检查	
32	滑行试验	日常	检查	
33	所有的显示和输入信号	日常	检查	
34	安全功能测试：急停，人身保护和防爆胎装置	日常	检查	
35	根据验收协议中的标准进行转毂标定	每季度	标定	
36	数据采集箱通道	每年	检查	
37	损失补偿、惯量验证	日常	功能测试/试运行	
38	前后轴的同步性	每季度	检查/调整	
39	MMI 电脑的 ini 文件	每年	备份	
40	ABB 变频器（从电柜取出单独检查保养，具体内容见下表）	每年	检查/清洁	

(2) ABB 电柜检查保养

	检查部分	检查项目	判定标准
ABB 变频器柜检查	周围环境	1) 确认环境温度、湿度、振动（有无灰尘、气体、油雾、水滴等） 2) 周围没有放置工具等异物和危险品	1) 符合技术规范 2) 没放置
	操作面板	1) 显示是否清晰 2) 是否缺少字符	显示正常，没有异常
	框架盖板等结构	1) 是否有异常声音，异常振动 2) 螺栓等（紧固件）是否松动	1、2、3、4、5、) 是否有异常

主电路		3) 有没有变形损坏 4) 是否由于过热而变色 5) 是否附着粉尘, 污损		
	公共	1) 螺栓等是否松动脱落 2、机器、绝缘体是否变形、裂纹、破损或由于过热和老化而变色 3) 是否附着污损和粉尘		1、2) 是否异常
	导体 导线	1) 导体是否由于过热而变色变形 2) 电线保护层是否破裂变色		1、2) 是否异常
	端子、 光纤	是否损伤、破损		是否异常
	滤波 电解 电容	1) 是否漏涂、变色、裂纹和外壳膨胀 2) 安全阀是否弹出、阀体是否显著膨胀 3) 按照需要测量静态电容量		1、2) 是否异常 整 流 容 量 10500+/-15% 逆变容量 8500+/-15%
	电阻	1) 是否由于过热产生异味和绝缘体开裂 2) 连接线是否断开, 阻值是否异常		1) 是否异常 2) 电阻值在+10%标准值内 (1.5K)
	进 线 电 抗 器、输 出 电 抗器	是否振动、异味、变色		进线电抗器绝缘阻抗 不低于 3M
	IGBT 滤波	是否漏涂、变色、裂纹, 容量异常		是 否 异 常 、 +10% 1200uF

		电容		
	控制电路	控制 印刷 板、连 接器	1) 端子、排线连接是否松动 2) 是否异味和变色 3) 是否有裂纹、破损、变形变 色、腐蚀、锈蚀、灼点	1、2、3) 是否异常
	冷却系统	冷 却 风 扇	1) 是否有异常声音和振动 2) 螺栓等是否松动、粉尘 3) 相位电容的容量测量	1) 平衡旋转 2、3) 是否异常
		散 热 通 道	散热片和进气、散热通道是否 阻塞和附着异物	是否异常

2、更换四驱转毂变频器速度信号模块

型号：RTAC-01, 数量：1 个

3、备件

序号	数量	单位	备件
1	1	个	增量式转速编码器 ROD426
2	1	个	编码器联轴器 K17
2	1	个	编码器通讯模块 RTAC-01
3	1	个	变频器功率模块 FS300
4	2	个	控制柜冷却风扇 K2D250
5	1	个	拉压力传感器 10KN
6	2	个	菲尼克斯 5V 电源模块
7	2	个	西门子 24V 电源模块

4、应急响应

合同期内出现设备有故障，确保人员 7×24 小时有响应，72 小时到客户现场，含免费维修工时 10 日。

二、重型四驱转毂保养技术需求

1、AIP72H 4MOT 型重型四驱转毂维护保养

(1) 保养需求

重型汽车四驱转毂维护保养共进行以下四项，分别为 A 机械部件检查和维护、B 电气部分检查和维护、C 测功机及其附件的检查和维护和 D 精度效验，具体要求见下表：

1	机械部分
---	------

	检查基础框架 检查轴承 检查通道以外的盖板 检查中间盖板（包括标定装置） 检查地坑安全出入口
2	电气部分
	检查电缆固定情况 检查电气元器件 检查电机保护开关的设置 检查电柜通风情况，如果需要更换虑网
	检查所有开关和照明灯 检查控制柜
3	转毂部件
	滚筒冷却风机
	检查机械位置
	检查冷却风机（开/关）
	冷却风机
	检查风机的连接和功能
	测量冷却风机电机的 3 相工作运行电流
	PC
	检查连接线 检查或更换虑芯（如果需要）
	车辆、车轮固定装置
	检查所有部件 检查所有机械连接 检查机械滑动部件
	自动车辆固定装置
	检查机械部件 检查所有机械连接
	功能检查（用遥控器和控制面板） 检查开关和最低位置 检查过载开关
	车辆固定装置 四驱
	检查所有机械部件 检查所有机械连接 检查固定钩 检查滑动部件
	车速测量装置
	检查转速传感器 检查连接
	转动滚筒，观察速度显示
	牵引力测量装置

	检查附加装置 检查力传感器 检查插头连接 检查标定用钢带
	见标定和效验
	停止监测
	检查接近开关的位置
	转动滚筒，观察 LED
	轴距调节装置
	润滑丝杆 清洁轨道 检查清洁滑轨的滑轮 检查滑轮 检查传感器的绝对值 检查电机
	移动滚筒 检查轴距测量值 检查轴距最小开关 检查轴距最大开关
	轴承驱动装置
	检查链条张力 润滑链条 检查轴承 检查链条传感器 检查变速箱、有否漏油 检查 Y 型轴承的无头固定顶丝，确保轴承驱动的输出轴被无头顶丝牢固固定 检查变速箱的夹箍，用特殊的工具（加长内六角）固定
	观察轴承驱动装置的运转
	滚筒盖板
	检查驱动装置 检查和清洁脏物 检查和清洁导轨 检查到位传感器 清洁红外传感器
	功能检查 检查到位传感器 检查红外传感器
	车辆对中装置
	检查举升杆 检查滚筒 功能检查 检查限位开关 检查支座

	功能检查 检查限位开关 检查在导轨中的运行情况 检查对中接近开关，锁紧传感器夹子
	滚筒刹车
	检查机械部件 检查气动元件 检查制动片 检查到位传感器 检查转鼓刹车固定螺丝，是否有松动
	功能测试 检查极限位置
	急停
	检查所有系统中的急停按钮外观，依次逐个拍下急停按钮，检查主控上的报警信息，确认无误后复位。 检车系统重所有的车辆位置传感器功能，逐个触发测量位置传感器后在主控电脑上确认故障信息。正确相应后复位车辆位置传感器
	检查在滚筒运行时的急停按钮功能，在恒速模式下设定电机拖动转鼓至 120km/h, 触发任何一个急停按钮后转鼓应在 20s 内减速至 0km/h,使用示波器记录急停时间
	气动元件
	检查气阀 检查阀有无漏气 检测系统有无漏气
	标签
	检查铭牌
	检查警告牌
4	按 AAMA 的要求进行效验
	牵引力效验 若超出精度范围→重新标定 打印并附在保养报告中
	计生损失效验 若超出精度范围→重新标定 打印并附在保养报告中
	漂移检查 若超出精度范围→确定寄生损耗，打印并附在保养报告中
	滑行试验 打印并附在保养报告中

(2) 备件

4 个转鼓轴承驱动模块

2、应急响应

合同期内出现设备有故障，确保人员 7×24 小时有响应，72 小时到客户现场，含免费维修工时 6 日。

三、ACS 轻型车环境仓维护保养

1、具体需求

维护单位应充分熟悉意大利 ACS 公司环境仓原理、结构组成，熟悉硬件结构。能够排除各种可能的软件及硬件故障。掌握进入系统参数设置界面的方法，以便根据设备运行实际状态对相关参数进行调整，完成对温度湿度测量传感器的校准补偿。维护单位应具备调试及维护保养类似设备的经历，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资料。具体维护项目如下：

- （1）检查测试箱外观是否有损坏，清洁外表面（包括制冷单元及电控箱）；
- （2）清洁测试箱内表面；
- （3）检查门密封条是否有破损，如有进行更换；
- （4）检查电控箱内接线端子联结是否紧固及有无过热；
- （5）检查接触器、空气开关是否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排除电控系统可能存在的各种隐患等；

（6）检查制冷系统管路是否存在磨损，各连接法兰是否可靠连接，排除系统中各种可能的泄漏点，并根据实际状态补充足量制冷剂；检查制冷系统在静态和工作状态下的压力是否正常；

- （7）检查制冷压缩机润滑油状态，根据情况更换压缩机冷冻油,更换干燥过滤器；
- （8）检查热气旁通电磁阀、主液路电磁阀有无泄露及线圈是否损坏、压牢；
- （9）清洗冷凝器；
- （10）在机组工作时检查压缩机、电加热器和蒸汽发生器的工作电流；
- （11）校验制冷压缩机工况，更换所需油品；
- （12）对系统中应急开关、超温，超压报警等保护系统的所有功能进行验证测试；
- （13）对系统中的爆炸性及有毒气体监测及报警功能进行一次验证测试；
- （14）对蒸汽发生器进行除垢、
- （15）对新风系统及管路进行清洁；
- （16）校验各个测量控制传感器；
- （17）环境仓仓体内部在-7℃与 25℃恒温条件下的温度均匀性监控

2、应急响应

合同期内出现设备有故障，确保人员 7×24 小时有响应，72 小时到客户现场，含免费维修工时 10 日。

四、ACS 重型车排放环境仓年度维护保养技术需求

1、总体情况

维保单位应充分熟悉排放 ACS 环境仓原理、结构组成，熟悉硬件结构，能够排除各种可能的软件及硬件故障。

2、具体需求

- (1) 检查测试箱外观是否有损坏，清洁外表面（包括制冷单元及电控箱）；
- (2) 清洁测试箱内表面；
- (3) 检查门密封条是否有破损，如有进行更换；
- (4) 检查电控箱内接线端子联结是否紧固及有无过热；
- (5) 检查接触器、空气开关是否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排除电控系统可能存在的各种隐患等；
- (6) 检查制冷系统管路是否存在磨损，各连接法兰是否可靠连接，排除系统中各种可能的泄漏点，并根据实际状态补充足量制冷剂；检查制冷系统在静态和工作状态下的压力是否正常；
- (7) 检查制冷压缩机润滑油状态，根据情况更换压缩机冷冻油,更换干燥过滤器；
- (8) 检查热气旁通电磁阀、主液路电磁阀有无泄露及线圈是否损坏、压牢，需要时进行更换；
- (9) 清洗冷凝器、蒸发器；
- (10) 在机组工作时检查压缩机、电加热器和蒸汽发生器的工作电流，需要时更换蒸汽阀；
- (11) 对系统中应急开关、超温，超压报警等保护系统的所有功能进行验证测试；
- (12) 对系统中的爆炸性及有毒气体监测及报警功能进行一次验证测试；
- (13) 对新风系统及管路进行清洁；
- (14) 校验各个测量控制传感器，根据设备运行实际状态对相关参数进行调整；
- (15) 进行-30℃至 50℃恒温条件下环境仓温度均匀性测试；
- (16) 耗材

项目	型号	单位	数量
冷冻机油	BSE170	桶	8
制冷剂	R449A	瓶	7
电磁阀	VBC 502	套	3
蒸汽阀	PM133CH	套	3
过滤器	D48	个	20
除垢剂	-	桶	10

3、应急响应

除维护的工时外，提供 12 日的紧急维修工时。合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署之日起 1 年，合同有效期内出现设备故障，确保人员 24 小时有响应，72 小时到客户现场。

03 包：重型车用车载排放测试设备维护保养

1 套车载排放测试设备维护（1 套 SEMTECH-ECOSTAR 气体分析仪+1 套 SEMTECH-CPN 颗粒物数量分析仪）

一、技术需求内容

维护单位应充分熟悉美国 Sensors 公司车载排放检测设备的原理、硬件结构组成和软件，能够排除各种可能的硬件及软件故障，同时掌握检测系统界面参数设置的方法，以便根据设备运行实际状态对相关部件进行调整，完成对排气流量、气体污染物、颗粒物数量的校准和标定。

二、具体维护项目如下

1、基本要求

（1）维保服务如涉及需更换的设备配件、耗材和附件，这些配件、耗材和附件必须为美国 Sensors 原厂提供的、全新的、功能完整的。

（2）采购方为维保服务提供必要的场所、人员配合，可对服务方进行全程监督。

（3）应提供所有的维护保养记录和检查标定记录并整理成报告。

2、SEMTECH-ECOSTAR 气体分析仪和流量计维护内容

（1）气体分析仪管道、紧固件、螺栓、硅胶 O 型圈、氟橡胶 O 型圈等密封性检查、更换及维护。

（2）设备内部聚酰胺纤维过滤器、聚偏氟乙烯过滤器的检查及更换。

（3）设备内部在线过滤器、活性炭过滤器、空气过滤器的检查及更换。

（4）设备内部膜式干燥器、疏水滤膜的检查及更换。

（5）设备内部石英过滤圆片损耗情况检查及更换。

（6）指示干燥剂饱和情况的检查及更换。

（7）全面检查气路连接，更换老化受损的导气管，并对尾气碳颗粒物包裹严重的采样通道进行清洗。

（8）将直流隔膜泵从设备电路中取出，检测泵体情况，添加密封油、润滑油，使其处于良好工作状态。

（9）将流量计排水泵从设备电路中取出，检测泵体情况，添加密封油、润滑油，

使其处于良好工作状态。

(10) 设备传感器需要周期性的校对,使用相关仪器对 GPS、设备内温湿度传感器、压力传感器等进行校验,减少使用中的漂移、提高响应速度。

(11) 氧传感器的检查、更换及标定。

(12) 总碳氢测试模块内部过滤器的检修更换,内部主板的电压检查和调整,保证正常点火。

(13) NDUV 灯源的线性化检查和标定。

3、SEMTECH-CPN 颗粒物数量分析仪维护内容

(1) 进行设备风扇的清理除尘,更换设备内部两个白色空气过滤器。

(2) 更换新的加热滤膜,观察滤膜支架上是否生锈,对锈迹进行处理。

(3) 清理一级、二级稀释室及采样针,对稀释室及采样针进行超声波清洗。

(4) 检查催化加热室外部保温是否正常并进行保温加固。

(5) 检查 O 型圈是否出现热硬化、氧化、破裂等迹象,更换 O 型圈。

(6) 检查气路音速小孔堵塞情况,并超声波清洗。

(7) 检查采样泵内隔膜,确保采样流量持续稳定。

(8) 判断电磁阀是否开合顺利以及堵塞情况,更换电磁阀。

(9) 检查测量室污染情况,清理残留的正丁醇。

(10) 通过将高效过滤器置于采样口对设备进行漏气检查,采集一段数据形成图表,确保设备无泄漏。

(11) 检查 5m 加热采样管线,确保加热温度正常。

(12) 计数激光器进行线性化检查和标定。

三、应急响应

2025 年出现设备有故障,确保人员 24 小时有响应,48 小时到客户现场。

04 包: 分析实验室设备维护保养

一、油品清净性测试仪 L-2

1、电气控制系统检修

2、气体控制系统检修

3、温度控制系统维护

4、油路控制系统维护

5、整体设备校准。

二、原子吸收光谱仪 AA280FS

1、火焰原子化系统耐有机溶剂密封圈更换，清洁雾化器、雾化室、液封盒及燃烧头；

2、火焰安全组件检查；

3、火焰气体管路检查；

4、光路系统检查；

5、电路组件检查；

6、机械组件检查；

7、火焰系统性能测试

三、雷德法蒸汽压测定仪 FDR-0271

1、开机设备参数核准；

2、数显温控核准；

3、设备齿轮维护(螺丝加固、上黄油)；

4、更换设备密封圈。

四、紫外荧光硫分析仪 ElemeNts

1、清理仪器内部粉尘；

2、清理仪器的积碳；

3、检查仪器各部分功能是否正常；

4、重新标定仪器的曲线；

5、测试样品的重复性；

6、对仪器潜在故障列备件清单；

五、微量法蒸汽压测定仪 HVP 972

1、清理仪器内部粉尘；

2、检查仪器功能；

3、测试标准样品的微量饱和蒸气压，例如正戊烷和环戊烷；

4、测试样品的重复性；

5、对仪器潜在故障列备件清单。

六、全自动常压馏程测定仪 OptiDist

1、清理仪器内部粉尘和清理压缩机散热器片；

2、检查制冷液；

- 3、校正仪器内部温度线路（不含温度传感器本身）；
- 4、校正体积测量回路；
- 5、检查仪器其它部分的功能；
- 6、测试单一标准样品，例如甲苯等；
- 7、测试汽油和柴油样品；
- 8、对仪器潜在故障列备件清单。

七、分析天平 ME204/02、ME55/02 各一台天平保养、清洁。

八、三台气相色谱仪 7890B

- 1、进样口的维护+检漏/清洁/更换维护套件/压力衰减测试；
- 2、恢复仪器检查检测器信号输出值执行化学校验；
- 3、自动进样器的维护+检查，清洗，抽真空或去除任何灰尘；
- 4、针对石化行业:气体阀维护、清洁/更换维护套件、调整转子位置和检漏、定制的 XCD 检测器维护清理仪器内部灰尘和碎屑；
- 5、确认柱温箱风扇电机自由旋转，并且在打开柱温箱门时电机关闭，在关闭柱温箱门时电机开启，确保柱温箱能够正常加热和冷却；
- 6、确认其他风扇正常运行(进样口和 EPC 冷却风扇)，确保进样口能够正常加热和冷却。
- 7、确认柱温箱进气口/出气口组件正常运行，确保柱温箱能够正常加热和冷却。
- 8、气相色谱仪进样口清洁和维护，降低进样口污染。
- 9、检查/更换 FID 点火器、清洁 FID 收集极和顶部绝缘组件。
- 10、其中一台 7890B 的设备（检测苯、甲苯），需要维修更换热导检测器接口板和检测部件块体，TCD 池子组件。

九、气质联用仪 7890B-5977B

包括全部气相色谱仪维护保养项目并做到以下项目：

- 1、真空系统校验、维护
- 2、离子源清洗
- 3、系统总体检查
- 4、更换前级真空泵油
- 5、更换前级泵中油雾过滤器原件
- 6、更换碰撞池氨气和载气氨气过滤器原件

7、检查正离子和负离子模式下是否存在调谐峰

十、应急响应

合同期内出现设备故障，确保人员 7×24 小时有响应，72 小时到客户现场，含免费维修工时 6 日。

2.2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等。

（二）具体要求

（1）促进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等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本项目执行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符合政策规定的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③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3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无

2.4 需由供应商提供设计方案、解决方案或者组织方案的采购项目，应当说明采购标的的功能、应用场景、目标等基本要求

（一）需求分析解决方案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结合过往经验分析并指出项目实施过程中潜在的困难点、风险点，并能够给出妥善的解决方案。

（二）设备运维服务组织方案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详见本章第三部分技术要求。

（三）应急服务解决方案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供应商能够针对各类紧急、突发情况提供解决方案，妥善处理各种应急情况。

（四）质量保证解决方案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供应商应制定合理可行的质量保证解决方案，通过制度、辅助措施等手段，确保各项服务能保质保量完成。

（五）进度保障组织方案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供应商应制定合理可行的进度保障组织方案，通过优化组织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加强进度控制保障等多种手段，确保项目能按期完成。

3. 履约验收方案

见《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项目团队要求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成立项目团队，其中项目负责人 1 名，项目负责人应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具有 3 个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能组织团队成员优质高效完成本项目既定目标。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_____

甲方（接受服务方）：_____

乙方（服务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

根据_____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各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服务方为甲方提供_____服务工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方为甲方提供_____服务工作，主要工作内容
包括：_____

_____。

二、履行期限

本合同履行期限采取以下第__①__种方式：

①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止；

②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合同有效期_____年。

本合同期限不影响各方附随义务的遵守和履行。

三、各方权利与义务

3.1 甲方权利与义务

3.1.1 要求服务方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

3.1.2 接受本项目工作成果，并享有成果的知识产权。

3.1.3 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信息资料，配合服务方完成服务工作。

3.1.4 按本合同的规定支付服务费用。

3.2 服务方权利与义务

3.2.1 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并提交工作成果。

3.2.2 按时向甲方提供发票并收取服务费。

3.2.3 按照本合同第五条及特殊条款规定的工作安排开展服务工作。
如果工作安排有变化，需经甲方和服务方共同认可。

3.2.4 为甲方提供_____，确保本项目工作成果的落实。

3.2.5 按照相关规定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目资料的归档工作。

3.2.6 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的规定，严格保守秘密。

四、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4.1 服务费用

4.1.1 本合同服务费用采取以下第__①__种方式：

①服务费用为固定总价，总额为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②服务费用为不固定总价，以_____的方式和标准进行结算。

4.1.2 上述费用包括服务方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再向服务方支付任何费用。

4.1.3 履约保证金。各方签署本合同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履约保函(有效期至2025年11月30日)的形式向甲方提交。本项目工作全部完成且工作成果全部通过验收后，甲方退还银行履约保函。

4.2 支付方式

4.2.1 本合同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0%,即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乙方指定账户及联系方式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行号：

联系人和电话：

4.2.2 工作成果全部验收合格后_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___/___方支付合同总额的___/___%,即人民币___/___元(小写¥___/___元)。

4.3 甲方支付上述服务费用前,服务方应开具等额、合规的增值税发票并送至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4.4 因财政支付受限等合理原因,造成支付相应顺延的,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服务方。障碍消除后,甲方应当及时恢复支付。服务方应当在顺延期间正常履行本合同,不得因此延迟、暂停、拒绝、终止义务的履行。

五、工作安排及提交成果

5.1___年___月___日前,___方完成___工作,提交___,___版本___份。

5.2___年___月___日前,___方完成___工作,提交___,___版本___份。

5.3___年___月___日前,___方完成___工作,提交___,___版本___份。

5.4___年___月___日前,___方完成___工作,提交___,___版本___份。

六、验收标准及方式

6.1 验收标准:服务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第五条及特殊条款规定的工作安排及期限提交成果,成果应当满足甲方和本合同的要求。

6.2 验收方式:服务方提交的工作成果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

6.3 验收过程中,如果甲方提出修改意见,服务方应在收到意见之日

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成果。

七、成果归属

7.1 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7.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服务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或转让本项目的工作成果。

八、违约责任

8.1 任一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8.1.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或转委托给任何第三方的，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违约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1.2 服务方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本合同第五条及特殊条款的规定提交工作成果的，构成违约，每逾期一日，违约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违约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1.3 服务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未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甲方要求限期整改后仍未通过验收的，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违约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1.4 甲方无故拒绝支付服务费用的，经服务方书面催款后15个工作日仍未支付的，构成违约，服务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2 服务方违反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保密义务，构成违约，甲方一经发现，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行为，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当就差额部分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

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8.3 各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如果遇到特殊情况本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各方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各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陈述与保证

9.1 服务方应当保证严格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

9.2 服务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使用的专有技术、知识产权、实物及提交的成果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果第三方提出异议或提起侵权索赔的，服务方应当出面并自行解决，且不得影响服务工作，给甲方造成声誉影响或经济损失的，服务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十、保密义务

10.1 服务方及其项目参加人员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提供的信息、资料及所涉成果等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服务方不得将上述信息、资料及所涉成果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

10.2 上述保密义务自甲方将相关资料或信息以及所涉成果正式向社会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服务方的保密义务之日起终止。

10.3 上述保密义务的规定在本合同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且不受合同解除、终止或无效的影响。

十一、不可抗力

11.1 由于自然灾害以及火灾、爆炸、战争、恐怖事件、大规模流行性疾病、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动、网络安全或任何其他类似的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义务时，受影响方应当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 10 日内通知对方，

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11.2 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根据所受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如果影响持续超过10日的，任何一方均可以书面方式提出终止本合同。

11.3 在迟延履行本合同期间，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不能被免除责任。

十二、争议的解决

12.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本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特殊条款

13.1 本合同无特殊条款，涉及到的特殊条款请见附件。

十四、其他

14.1 本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____份，____方执____份，____方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3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有内容变更的，由各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_____ 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部门负责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电话：

日期：

联系人：

电话：

日期：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说明：

- 1.采用网上银行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同时建议在本部分放置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否则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无需在本部分提供复印件。
- 3.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建议在本部分提供保函复印件。
- 4.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电子保函，同时建议在本部分提供保函打印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 (1)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90_个日历日。
 - (2) 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 (4)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无__。
-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说明：

- （1）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2）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但须提供自然人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4）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投标无效 ）：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须填写下表内容；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需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列明；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如选择了“有偏离”但下表无任何文字说明的， 投标无效 。）					

注：
“偏离情况”列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一、针对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标注为“★”、“#”条款： （投标人需对“★”、“#”条款（如有）逐项填写；如本项目《采购需求》无“★”、“#”条款，本部分可为空白。）					
二、针对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未标注“★”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须填写下表内容；无偏离即为对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需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对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如选择了“有偏离”但下表无任何文字说明的，投标无效。）					

注：
“偏离情况”列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8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建议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2. 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拟享受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措施的，仍需提供本协议，否则不予认可；
3.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各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否则不予认可。

9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 签订时间	项目单位	项目单位 联系人/电话	项目内容 描述
1					
2					
...					

注：1、业绩的认定标准及有效证明文件要求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投标人应随本表附有效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应提供复印件，且内容清晰。投标人应将提供的有效证明材料按本表形式及编号顺序进行编排。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认可。

3、本表中信息如有虚假，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0 拟派往本项目实施团队情况

10-1 本项目实施团队主要人员名单

拟担任 职务、分工	姓名	职称	专业	从业资格	相关工作年限

投标人承诺：项目周期内实施人员保持稳定，项目核心人员不发生变动。

10-2 本项目实施团队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毕业学校				专业	
现所在机构 或部门				相关工作年限	
拟在本项目担任中职务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相关项目名称/ 成果情况	担任何职 (负责人/参加者)		是否 已完 成	备注

注：“主要人员”是指实际参加本项目规定的管理、技术和服务工作的负责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等），应附上有关从业资质证书。

1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

- 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11-2 其他

12 开票信息

致：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参与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一、招标代理服务费开票信息

☐我单位为小规模纳税人，如获中标，请在我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后，按以下信息开具发票（适用于投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的项目）：

付款单位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我单位为一般纳税人，如获中标，请在我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后，我单位选择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发票类型，进行勾选）并按以下信息开具发票（适用于投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的项目，普通发票仅填写①和②项内容即可）：

①付款单位名称：_____

②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③地 址：_____

④电 话：_____

⑤开户行全称：_____

⑥账 号：_____

我单位“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复印件或加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戳记的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税务部门网站的资格查询结果截图**附后**。

二、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

我方承诺，一旦在本项目获得中标，将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方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贵方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方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司承担，我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方同时确认，一旦在本项目获得中标，同意按照 ☐从保证金中扣取 / ☐单独电汇 方式向贵方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我方选择“单独电汇”方式缴纳，则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缴纳，否则视为我方同意从保证金内扣除相应款项。

三、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事宜告知承诺

我方承诺，一旦在本项目获得中标，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通过我方在本项目登记备案的邮箱向采购代理机构发送邮件告知准确合同签订日期，履行告知义务。

我方已知晓，发送邮件标题应为“xx合同已签订，请退还投标保证金”，邮件正文应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有）”，并将合同关键页（包含采购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双方盖章内容）、招标代理服务费付款凭证（适用于单独缴纳方式）作为附件上传。

若我方未按要求及时发送通知邮件，由此导致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或发票开票延迟等责任由我方自行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

四、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信息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默认填写内容为：“**招标服务费**”，如需开具“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请做勾选，☐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

“单位”默认填写内容为：无；

“数量”默认填写内容为：1。

以上信息请知晓，如有其他特殊要求，请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邮件形式告知本项目联系人。

以上信息已与我方财务人员核实，真实有效、正确无误，如我方相关信息在此期间

内发生变更，我方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方信息变更而未及时告知招标公司等引起的退款、开票延误等后果由我方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1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廉洁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为了维护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平公正，促进廉政建设，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做到遵守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诚实守信，杜绝商业行贿，不发生如下行为：

1. 向招标（采购）单位工作人员及其亲戚提供以下不正当利益的主动行贿行为：

(1)以任何形式送给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礼品；

(2)报销或支付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

(3)宴请或邀请去营业性娱乐场所活动；

(4)组织外出考察参观活动；

(5)其它行贿及提供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2. 与他人串通投标，或者利用不正当手段谋求中标。

3. 违反法律法规和廉政规定，影响工程质量和供应质量。

我公司如实施了上述行为之一，自愿接受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印鉴）：

年 月 日

14 环境保护承诺函（实质性格式）

致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如下：

1. 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方面的重大违法记录；
2. 我公司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提供的产品如涉及外墙涂料、内墙涂料、防水涂料、地坪涂料、建筑防腐作料、胶粘剂、重防腐涂料等内容的，完全满足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三地共同制定的《建筑类涂料与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标准》；
3. 我公司_____（填写：已进行/未进行）自愿性清洁生产审计，相关证明材料见本文件第_____页（未进行的标示“/”）；
4. 我公司在本次项目中_____（填写：使用/未使用）水性漆的产品，相关证明材料见本文件第_____页（未进行的标示“/”）；
5. 我公司为履行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的所有生产活动，均达到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同意无条件解除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并且接受财政、环保等部门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印鉴）：

年 月 日